

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组织 2020 年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集中鉴定结题的通知

甘教规办〔2020〕10号

各市（州）教科所（教研室）、各高校及高职科研处、厅直学校教研室：

为加强和规范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，不断提高我省教育科研的质量和水平，更好地为教育教学服务，省规划办将组织 2020 年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集中鉴定结题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鉴定范围

- （一）2016-2018 年省规划办立项的课题。
- （二）集中清理 2016 年立项课题，今年未申报结题或未通过结题的 2016 年立项课题以后将不再进行结题，按自动撤项处理。
- （三）由国家、部委及有关厅局委托省规划办鉴定的课题（附委托鉴定函）。

二、鉴定办法

根据《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开展集中鉴定工作。对通过鉴定的课题，下发结题证书及文件。

三、申报办法

此次结题申报为网络申报。

（一）网络结题申报时间：6月22日至7月12日

（二）网络结题申报网站：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keti.gsier.com.cn>）或甘肃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网站（网址：<https://www.gsier.com.cn>）。具体申报操作流程请观看“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鉴定结题申报操作流程”视频，并按系统要求申报。

（三）网络结题申报材料：

审批书；变更申请；经费决算（仅限省规划办经费支持的课题填报）；开题报告；中期报告；课题研究总报告。

（四）结题申报者须通过省规划办网站提交材料，并通过网络缴费成功后，将《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成果鉴定申请·审批书》纸质版报所在市州，确保与网络提交的内容保持一致。

（五）各市（州）教科所（教研室）、各高校及厅直单位统一将纸质材料报送省规划办。上报的纸质材料包括：

1. 甘肃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2020年度课题鉴定结题申报汇总表（网络平台自动生成，每页须加盖公章）；
2. 《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成果鉴定申请·审批书》原件一份，须加盖公章（附件1）；
3. 《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》（附

件2)；

4. 获得省规划办经费资助的课题须提交《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研究资助经费决算表》(附件3)。

鉴定结题纸质材料请于7月15-17日交省规划办。

我办不受理个人申报的纸质材料。所报纸质材料一律不退，请自行留底。

四、收费说明

(一) 收费标准: 300元/项

(二) 费用由申报者个人通过网络申报系统进行缴费。

(三) 网络上传开票信息时, 请详细核对, 发票一经开出, 不予更改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(一) 省规划办联系人: 蔺平

甘肃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教育科学规划研究所1601室

电话: 0931-8103131 邮箱: gsghb@qq.com

(二) 网络平台联系人: 马威

联系电话: 13109310821

附件: 1. 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成果鉴定申请·审批书

2. 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

3. 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研究资助经费决算表

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6月3日

